

## 情场眼色

□李月亮

办公室有帅哥一枚,暗恋该帅哥的美女两枚。于是故事频发。

美女A本来先于美女B与帅哥同事,“秋天的菠菜”送了不少,帅哥已经有所倾心,不想B横空杀出来,展开猛攻,搅乱了一池春水。然后在很长一段时间里,办公室“贱”气弥漫。A带了早饭给帅哥,B就约他共进午餐;A送帅哥一条手机链,B就大手笔奉上新款手机;A主动为帅哥承担工作中的失误,B就直接找领导为帅哥申请嘉奖……有时候看着帅哥办公桌上不请自来的双份午餐,饿肚子的同事不禁酸楚地唱:这

## 贱亦有道

是一个犯贱的季节,空气里都是犯贱的味道……

其实帅哥人品是很不错的,也不想两个女人之间拎不清,于是万般纠结之后选了B。B胜出,当然无比欢乐。A就惨了,活脱脱痛失一份良缘,还得整天看着配对成功的两个人在办公室卿卿我我。换正常人,哭几场之后也就该擦干眼泪重新做人了吧,但是她不,人家无视落败的事实,还是死性不改地对帅哥好。当然,对方都有正牌女友了,以前那些洗衣送饭之类的暧昧举动不能做了,A换个打法,开始做忠实的

爱情备胎。反正帅哥之前对她有好感,不至于有了女友就跟她决裂。她明明白白告诉他,没关系,你谈你的恋爱,当我备胎就行。只要你需要,我一定全力以赴。帅哥的父母来,B没时间,A应急出场,把老人家哄得乐呵呵的。B要出差,A去超市买一大堆吃的用的塞给帅哥说,就是给你买的。就连帅哥的朋友有麻烦,A也积极上前,搭工搭料地把事情料理得妥妥帖帖。

A那个傻劲着实令众人无语,有同事就劝她说,你没听说上次聚会B骂你骂得多难听,人家俩人都好成那样了,你跟着掺和累不累

啊,咱收收吧。A说,他俩好是他俩的事,我对谁好是我的事。同事恨不得把她扔北冰洋里让她清醒清醒,揪着她耳朵说,你说你这么好的姑娘,咋就非得又犯傻又犯贱呢。A义正词严地说,我是贱,但我不傻。第一,我觉得他人好,值得我犯贱;第二,我相信他心里有我,我不能自己就放弃机会;第三,我看他跟B压根不合适。

A的这段话后来被奉为经典广为传播。细想来,她说得的确很对,他好,他心里有她,他虽然有女友,却不一定有结果,那她为啥不能守着心里这份爱情,等他给

她机会呢?

事实证明,后来B出国,不久之后与帅哥分手,A理所当然地坐了位。帅哥说,她以前的好和他对她的亏欠,那得用一辈子来还。

据说爱情的另一个名字就是犯贱。但是,有人贱得失去了原则,有人却贱得有理有据。失去原则的犯贱,就成了犯傻,犯傻是愚蠢盲目的,而有所追求的贱,可以为你的爱情攻坚战增加很大胜算。

所以,你可以付出所有去讨对方的欢心,可以不求结果地对她好。但是在此之前,要好好地问问自己:我这是犯傻,还是犯贱呢?

## 围城兵法

□宗瑜琼

这年头,“恨嫁女”是越来越多了。就拿闺蜜的妹妹小文来说吧,不过二三四岁的年纪,就天天思量着怎样才能把自己嫁出去,生怕不小心沦为传说中的“剩女”。所幸世上大好未婚男青年也多是,半年前,小文成功嫁得如意郎君。

在朋友眼中,小文和老公算得上神仙眷侣:工作稳定,事业蒸蒸日上;交往一年多,他对她关怀备至,宠爱有加;公婆以前都是高校教师,后来下海创办了自己的企业。对小两口来说,房子、家电、风光体面的婚礼一样也不会缺少。

没想到婚姻这双鞋子,看起来亮丽、时尚、让人心动,但乍一穿上去,细节处却觉得别扭。比如她生活规律,他却作息混乱;她闲暇时

## 婚姻这双鞋,削足适履才穿得下

喜欢旅游或安静地读书,他乐此不疲的则是呼朋唤友,把酒言欢。如果这些尚可以勉强忍受的话,随着时间的推移,小文感到的不只是别扭——“鞋子”竟越来越夹脚了——话说事业心挺强的她,宁可在休息日去单位加班,也不乐意花半个小时做顿早餐,生孩子自然不在计划之中。但老公是家中唯一的男孩,老人们期待的压力无形中越来越沉重,到后来,公婆不经意的眼神都会让她感到焦虑。唉,早知如此,何必急着把自己嫁出去呢!

小文郁郁寡欢地对我闺蜜诉说这番苦恼时,我连忙从刚看过的报纸中翻出那篇娱乐八卦——“S妈证实小S怀第三胎 明年将添龙宝宝”!那个什么都敢讲,什么

都敢做、在节目中以吃男艺人“豆腐”为乐的小S,谁都不怀疑她为人的豪爽,内心的强大吧,可为了维持一段婚姻、为了讨得老公和家人的欢心,她竟也要这般委曲求全,不惜把自己当“生育机器”!

小文表态:假如我是小S,生两个已经问心无愧了。倘若像是张柏芝那样真的喜欢小孩子,想继续生也就罢了,可小S分明是为了要个儿子才要接着生的,你说她有多憋屈啊!这样的婚姻,不要也罢!

我无语。是要抱怨鞋的质量做工每况愈下,还是要归咎于人们的脚越来越娇气呢?为什么觉得自己脚上的鞋不合适,非把它扔掉的人越来越多?偶尔风闻有像小S这样敢于“削足适履”的女子,很多人会

一边暗自嘲笑,一边生出些许惻隐之心,感叹:“豪门”媳妇不好当吧?看来还是不要太虚荣了!

这个世界上,确实很难有那种十全十美、既舒适又漂亮的鞋子,所以总有女人为了刹那芳华甘愿忍受“削足适履”之痛。看看吧,徐子淇同样是为求子生了又生;“晴格格”王艳年纪轻轻就成了乖张大男孩的后妈;周慧敏呢?20年如一日爱着一个花心男,明明知道他本性难移却毫无原则地容忍;IMF前总裁卡恩的夫人辛克莱尔更叫人瞠目结舌——这位胆识出众、粉丝无数的著名女主播,对丈夫拈花惹草的劣行不但一再忍气吞声,还不惜和鼓动她离婚的闺蜜断交。

你可以说她们的目的并不单

纯,但不能不承认她们是玲珑剔透的女子,明白自己想要怎样的生活。事实上,哪一种生活都要付出代价,有得到就会有失去,有失去才会有得到,没有哪一种选择得到的更多,只是哪个对于你来说更重要。如果你喜欢水晶鞋,你也应该了解,它之所以为世人艳羡,当然不在于能让脚多舒服,而在于它光芒四射的材质。

我想,不仅仅是那些外表光鲜的婚姻,即使是一段最平凡质朴的婚姻,都需要削足适履的勇气。如果不把与生俱来的倔强、贪婪、偏见和对完美恋人的梦想都削去一点点,有几个人能刚好穿得下婚姻这双原本只是靠激情和想象定制的鞋子?

## 滚滚红尘

□吴英华

相濡以沫,不如相忘于江湖。真是佩服庄子的聪明,随随便便的一句话,相濡以沫和江湖两个经典词汇就千古流传了。庄子不是个腻腻歪歪的人,但是,太多的人在理解这句话的时候断章取义了,过多地强调了这句话的上半截“相濡以沫”,而把下半截忘掉了。其实,下半截才是庄子真正要表达的东西。

江湖是个非常能给人想象空间的词汇,但可惜的是,这个词却被许多武侠小说作家信手拈来,一个内涵本来很丰富的词汇,几乎成了武林好汉的专利,想想真是郁闷。

其实,不同的人每天都生活在不同的江湖里,比如,以文为生的

人,文坛就是他得以游弋的江湖;比如,在政坛上沉浮的人,政治圈子就是他的江湖;甚至,一个善于在情场里沉浮的人,爱情就是他的江湖。很遗憾,我在以上几个江湖里折腾的机会微乎其微,但是,有一个江湖却让我欲说还休、欲罢不能,那就是职场这个江湖。

人到底是猴子变来的还是鱼变来的,学术界一直争论不休,我更倾向于后者。理由是,人和鱼的生存状态何其相似。鱼在水里游弋,自得其乐,人在世间游走,匆匆忙忙。人和鱼更多的是神似,而人和猴子更多的是形似,是不是精神上的沟通更容易让人靠近?

鱼的江湖给鱼提供的是赖以

生存的食物,也许还有其他,比如,鱼的伴侣也是在江湖里找到的,所以,鱼是离不了江湖的。而职场这个江湖给我的是一样的感觉。

无欲则刚,前阵子我不断地对自己说这句话,但是,没有用。在职场里,人是不可能没有欲望的,最低要求是加薪和升职,这是起码的生存需要,而得到别人的承认,甚至梦想着实现自己的一些想法,应该是另一个层面上的欲望,人被这些欲望支撑,才一天一天乐此不疲地忙碌下去。而职场之于女人,好像更有耐人寻味的地方。

昨天,一个刚刚做了母亲的女友来访,一见之下,我莫名惊诧,一个曾经恣意飞扬的女孩,身上竟然多

了许多大嫂的痕迹,凌乱的头发、不修边幅的衣着,更可怕的是,坐下之后,就开始给我滔滔不绝地讲她坐月子的事情,由孩子一天要喂几次奶到尿布有几种洗法,一路说下去,竟然没有逗号。我勉强自己不失礼貌地倾听,但是,最后终于忍无可忍。

在职场打拼,没有人会因为女人的性别而给予宽容和照顾,但女人却要承受更多的东西。在工作累得要崩溃的时候,我常常幻想着回家多好,随意、舒适而从容,当然,也只能是想想,因为一个女人如果只能靠自己养活的话,职场就是自己赖以生存的空气,离了这空气,女人将无法呼吸。

因为乔迁,我在家里养了几条金鱼。欢快的鱼儿常常带给我无限遐想,但是,好景不长,十几条鱼相继死去,最后,只剩下一条在鱼缸

里孤独地游泳。看着这条鱼儿,我常常胡思乱想,这个鱼缸就像女人的家庭,如果一个女人只能在一个这么小的圈子里游泳,那她很可能很快会因为缺少养分而枯萎,这养分包括自信、独立、与时代同步,而那条依然在游泳的鱼,则是个案。人是生而不同的,有的人可以不在职场的江湖里游泳,同样活得愉快,但是,这个比例很小。

相濡以沫,不如相忘于江湖。离开了职场的女人可能就是离开了江湖的鱼,即使有些滋养,那也不过是一条男鱼的唾液而已。你在拼命吸吮这些唾液的时候,心里想着的还是那个让你欲说还休、欲罢不能的江湖。

## 第三只眼

## 感情的信用额度

感情这事吧,跟信用卡似的,感情深,信用额度就高。

□迟迟

听一个男人在电视上讲他和藏獒的故事。男人讲得很动情,他说他的藏獒和他感情非常深,首先,只认他一个人,只有他可以摸,可以逗,别人是不可以的。其次,他的藏獒非常有灵性。有一次,他去新疆玩了半个月,几乎玩疯了,半个月之后,他回家。他每次从外面回来都是不进家门,先去藏獒,那次也是一样,但他的藏獒那次却给他“脸色”,嫌他出门时间长了,不搭理他,他用手去摸,藏獒“吭哧”就是一口,他的胳膊立马就青了,他当即给了藏獒一巴掌,说是一巴掌,也不是真的打,就是比划了一下。完了,当天晚上,饲养员就告诉他藏獒不吃东西了。连着两天,藏獒一口不吃,他急了,是不是病了?饲养员说不可能啊,什么病这么急啊?藏獒一直是他喂,一直好好的,怎么他这一回来,反倒不吃东西了?男人想了想,明白了,搬了一小板凳,坐在藏獒的笼子跟前,跟藏獒认错,跟藏獒解释,从早一直说到晚,天都快黑了,藏獒不吃,他也不吃,就这么饿着,最后,天黑了,藏獒终于吃了……

这个深情的故事讲到这里,主持人接了一句:这可比女人难哄多了!

男人的回答是,它对我的感情不一样,它有灵性,从那以后,我一般只要有时间就陪着它。

我不认识这个养藏獒的男人,倘若我认识,我会问他,除了他的藏獒,这个世界上,他还能对谁这样?假如他在外面玩了半个月,一进门,老婆跟那藏獒似的,也阴个脸不搭理他,没说两句就“吭哧”一口,他会怎么样?得离婚吧?得打架吧?得说这日子没法过吧?怎么这事儿藏獒做就是有灵性,老婆做就是不懂事?老婆还给他生孩子养孩子伺候他吃伺候他穿呢!藏獒吃他的喝他的,他出门还得跟藏獒请假,回来还得搬一小板凳坐人家跟前哄着,为啥呢?

后来跟一养狗的人说这事,那哥们儿想了半天,说了句话:感情这事吧,跟信用卡似的,感情深,信用额度就高;感情浅,信用额度就低;没感情,就只能借记,你得先往里存,然后才能消费,还不能透支。好多女人不懂这事,你跟男人那儿明明只有两万万的信用额度,你非要刷5万现金,人家能让你刷卡吗?藏獒在这事上就比女人强,人家跟主

人的感情是一点一点建立的,从小的依恋、忠诚、朝夕相处,所以人家的信用额度就累积得很高,所以就是有那么一次两次任性霸道不高兴耍脾气,主人也不会觉得它不懂事,反而会觉得它是对自己感情深,因为人家的感情到那儿了。如果你的感情没到那儿,你也这样,那人家就会觉得烦,完了,你还觉得备受伤害——就像很多女人问男人,为什么你不陪我?为什么你不给我打电话?为什么你晚上那么晚回家?说穿了,就是信用额度不够,如果他够爱你,他就会照顾你的感受,即使他迫不得已不能陪你,他也会给你补偿,求得你的理解,而不会掉头就走,留下你要死要活爱谁谁。

我想了想,觉得感情这事还真跟信用卡有点像。我一女友,老公犯了天下男人都会犯的错误,而且经常犯,女友一次一次给他提高信用额度,直到有一天,女友对他提离婚,他错愕,说自己可以改。女友说你都改了很多次了。男人说,那你就再给我一次机会。女友拒绝了——男人不理解,她为什么每次都能原谅,而这一次却怎么都不原谅?呵呵,他不知道,她给他的卡被他刷爆了!

